

揭阳市应急管理局文件

揭应急〔2020〕128号

签发人：柳沐荣

揭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0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市委、市政府，省应急管理厅：

2020 年，市应急管理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应急救援等应急管理重要论述，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应急管理工作的重大决策部署，按照省委、省政府“1+1+9”工作部署，紧紧围绕《揭阳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2016-2020 年）》工作部署，强化法治思维，切实加强和改进对应急管理依法行政工作的领导，规范行政审批和行政执法等行政行为，加快转变政府职

能，严格规范执法，为全市应急管理形势持续稳定好转奠定法制保障。现将我局 2020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加强法制建设

一是强化应急管理法治思维。我局高度重视依法行政工作，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以及应急管理、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的重要论述，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围绕国家、省和市关于应急管理重点工作部署，按照“高、统、快、防、实”的要求，加强推动指导，强化法律监督服务，不断提升我市应急管理法治化水平。结合实际制定印发了《揭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工作要点》，提出要在“法”字上立标准，强化应急管理法治建设。

二是完善制度，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法治化、制度化。印发《揭阳市应急管理局行政决策管理制度》、《揭阳市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公示管理制度》、《揭阳市应急管理局行政执法全过程记录办法》、《揭阳市应急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揭阳市应急管理局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审查制度》，进一步规范了行政决策，健全重大行政决策的程序，推进行政决策科学化、法治化、制度化。

三是强化监督，全力推动依法行政。坚持行政处罚案件

法制审核集体审核制度。我局坚决贯彻《安全生产违法行为行政处罚办法》第二十八条和《揭阳市应急管理局重大行政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规定，重大行政处罚决定必须经过法制审核，行政处罚案件全部依法经案件审理委员会集体讨论决定，确保安全生产行政处罚适用法律准确，自由裁量标准符合《安全生产行政处罚自由裁量适用规则》和《行政处罚自由裁量标准》。

二、深化行政审批制度改革

一是深化改革，全面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我局进驻政务服务中心审批事项 36 项(其中行政许可 29 项、公共服务 7 项)。编制涵盖行政审批、行政处罚、行政强制、行政征收、行政给付、行政检查、行政指导、行政确认等类别的职权目录。同时在尊重市场规律，转变监管方式的指导下，提出职权调整意见，更好履行应急管理职能，实施科学监管、适度审批，强化事中事后监管，创造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有效维护人民群众的安全生产合法权益。

二是优化服务，切实提高网上办事大厅办事效率。牢固树立“乙方思维”。在行政审批方面，采取简化程序、缩短时限的便民举措进行加油站建设项目安全审查，将原 5 个工作日内完成安全设施设计形式审查的时限缩短为 3 个工作日；我局的全部审批事项都纳入揭阳市政务服务中心管理,今年来，我局共受理各类行政许可 3168 宗，已办结 3160 宗，办

结率 99.75%，公共服务事项 518 宗。未出现违反政务服务监察制度的情况。全年在实施行政许可过程中没有出现未一次性告知、未说明不予许可理由、未告知当事人权利和期限的现象，也没有出现不依照法定许可条件实施许可、不依照法定程序实施许可、不在规定的许可期限内作出许可、对依法符合行政许可条件的单位不予许可的现象。

三、严格行政执法

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印发《揭阳市应急管理局 2020 年度安全生产监督检查计划》和制定出台《揭阳市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实施计划》、《关于开展全市“奋战 100 天 全年保平安”安全生产重点攻坚行动的通知》，出台了多个安全生产大检查及督导方案，按照“四个一律”的要求，并结合实际采取“双随机、一公开”行政执法方式，查处安全生产领域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行为，推动企业严格落实主体责任。在查处安全生产违法案件过程中，始终坚持执行“程序合法，证据充分，处罚公正”的原则，确保依法行政，严格执法，按规范填写执法文书、立卷归档。今年来，我局共立案查处并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 10 宗，经济处罚 1404194 元，罚金全部缴入财政，严格执行“罚缴分离”、“收支两条线”和罚没物品依法处置制度，相关行政处罚信息均在我局官方网站公开。

四、强化政务公开

坚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按时编制发布本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健全完善揭阳市应急管理局网站，统一发布本局公开的政府信息。重点打造安全生产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专栏，及时发布生产安全事故信息、安全生产预警和预防信息、重大生产安全事故隐患曝光信息、一般生产安全事故挂牌督办信息。目前，我局应予主动公开的公文都实现实时发布，发布的公文都附有原件扫描 PDF 文档供公民组织下载，实现了政府信息公开和应急管理信息发布工作同步推进，方便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了解应急管理系统工作动态，及时查询和下载相关需求信息，不断提高信息化应用能力，提升效率。切实做好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等信用信息公示工作，本年度行政许可和行政处罚信息，均在省企业信息归集和协同监管平台公开公示。

五、强化信访维稳

一是依法妥善处理安全生产信访举报事项。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广东省信访条例》，建立健全信访工作制度和安全生产投诉举报登记制度，规范信访举报办理程序和责任主体，制定《信访举报呈批表》，统一登记所有受理范围内的信访举报件，及时依法处理信访举报诉求。为鼓励广大人民群众积极参与安全生产工作，我局和市财政局联合印发了《揭阳市安全生产举报奖励暂行办法》。综合来信来访情况，反映和关注的“热点”问题主要集中在非法违法生产经营建设

行为问题上，对这些“热点”、“难点”问题，我们不拖延、不推诿、以切实维护诉求者合法权益为出发点，认真分析，及时研究，妥善处理，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交代。本年度，我局受理群众信访举报安全生产违法违规行为 6 宗，已办理 6 宗，办理率 100%。没有出现因安全生产事故引发的群体性事件，切实发挥了综治维稳成员单位的职责。同时，通过及时严肃纠正和查处各种损害群众利益的行为，有效地调动了广大人民群众监督违法违纪行为的积极性。

二是强化对行政权利的制约和监督。建立健全了局行政行为投诉举报登记制度，畅通信访渠道。通过 12350 安全生产举报电话，设立信箱、电子邮箱、传真、网上投诉举报专栏、24 小时值班等制度措施，进一步加强和完善信访网络建设。通过开通揭阳市应急管理南方号等方法和途径，实现与广大群众零距离沟通接触。与此同时，我局利用揭阳广播电台、揭阳电视台、揭阳日报等媒体平台进行公益广告，对安全生产投诉渠道进行大力宣传，让广大群众能更好地了解、支持、参与、监督安全生产工作。2020 年度我局未接到行政行为投诉举报事项。

六、加强依法行政能力建设

我局高度重视依法行政能力建设，始终牢固树立并全面落实依法行政理念，用其统领应急管理工作，推动应急管理系统法治建设，确保应急管理工作方向正确，服从和服务于

全市经济社会发展的大局。一是建立健全学法制度，充分利用学习中心组、年度普法考核、宣贯会、视频讲座、“安全生产月”、“安全生产法”宣传周等活动，将学法制度与提升应急管理人员依法行政能力相结合，实现法律知识培训考核制度化、规范化。二是举办依法行政专题讲座。6月5日，我局邀请华南理工大学教授戈明亮到市政府常委会议上做《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专题学法讲座。6月23日，我局邀请常年法律顾问许洁伟律师到我局做《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法律讲座，通过相关条文内容配套实际案例分析，进一步提高了系统内全体干部职工的依法行政意识。各县（市、区）安委办、应急管理局干部职工通过视频会议形式参加法律讲座。本部门领导班子更是认真学法、严格执法，未发生违法违纪行为。三是认真讲好专题党课。领导班子成员结合各自调研的成果，结合分管工作实际，在深入学习调研基础上，为全体党员干部讲专题党课，重点讲自己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特别是习近平总书记关于“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重要论述及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的认识体会，讲调查研究发现的问题，讲存在的差距和不足，讲指导实践、推动改进工作的思路措施，讲悟初心、担使命的感悟。四是坚持普法、用法与执法相结合。在日常监管工作之中，依据法律法规及时解决应急管理中出现的新问题和新情况，并切实做好政策解读工作。认真贯彻《关于实

行“谁执法谁普法”普法责任制的实施方案》，在执法行动中，开展“说理性”执法，坚持普法宣传开道，强化执法行为，建立健全一套规范执法、依法监管的工作机制。

下一步，我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应急管理、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等应急管理重要论述，严格按照《揭阳市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方案（2016-2020年）》的要求，始终把人民放在心中最高位置，树牢“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切实把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穿于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中，以更坚定的信心、更有力的措施把应急管理法治政府建设推向深入。



抄送：揭阳市司法局